南师大合同编号：100546-2025-XB-01612

南京师范大学货物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　　南师大项目采购编号：

甲方：（买方）南京师范大学

乙方：（卖方）北京飞斯科科技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南京师范大学 干式变温超导磁体系统 项目的采购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采购标的

标 的 名 称	品 牌	厂 家	产 地
干式变温超导磁体系统	PHYSIKE	北京飞斯科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

型 号 规 格	数 量	单 价	总 价
CryoM-9T	1 套	1494000 元	1494000 元

本项目不得转包；确需分包的，须为非主体性、非关键性工作，且需经甲方书面同意或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否则甲方视同乙方违约并由乙方承担全责，乙方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二、合同金额

本合同总金额为（大写）：壹佰肆拾玖万肆仟元整（￥1494000.00元）人民币。

本合同价款包含所有乙方提供合同约定产品的报酬及乙方提供合同中产品所支出的必要的税、及上下力资费、运输费、安装费用等，甲方在上述合同价款之外不再向乙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乙方应先行向甲方开具与拟交付货物的全额合规税务增值税【专用】（专用/普通）发票，由甲方审核确认无误后支付合同价款，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或迟延支付应付款项，且不影响乙方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义务。

三、技术资料及保密

3.1 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有关技术资料。

3.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接触本合同的任何人员，均应注意保密。乙方应对上述人员保密行为进行有效监督管理，因上述人员行为泄露保密信息的，由乙方及泄密人员承担无限连带责任。

四、产权

乙方保证所交付标的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接受本合同中产品（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得侵犯第三方的专利权、版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出现侵权行为的，由乙方负全部责任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因此产生的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差旅费等）。

五、交付及免保

5.1 交付期：合同生效后 3 个月。

5.2 乙方免费、安全送达甲方指定地点 南京师范大学仙林校区。

5.3 免费质保期： 1 年。

（具体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六、项目币种，付款，实施的时间和地点

6.1.投标币种：人民币

6.2.履约保证金: 中标后，中标人需交纳中标金额 10%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在免费质保期满后且经用户单位确认质量、服务无问题的情况下退还（不计息）；

6.3.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总价的 50%，共柒拾肆万柒仟元整（￥747000.00 元）验收合格后支付剩余部分；

6.4.供货期≤4 月，交货方式：含税送货上门，交货地点：南京师范大学；

6.5.免费质保期≥1 年。

6.6.对人员培训不低于 2 人；

6.7.配件及耗材要求：无；

6.8.服务响应时间要求：发生故障后，应于 48 小时内到现场，提出解决方案，并于 72 小时内修复。

七、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7.1 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和响应文件承诺的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等向甲方提供产品。

7.2 乙方提供的产品在免费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第 3 种办法处理（处理办法可按货物特性另行约定）：

（1）更　　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合同终止：合同终止，并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由此产生的所有费用，甲方不承担发生任何费用。

（3）其他处理办法：在免费质保期内出现非人为导致的质量问题，乙方负责免费维修或者更换，并且不收取任何费用。

7.3 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48 小时内到达现场。

7.4 在免费质保期内，乙方应对产品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7.5 乙方响应的承诺（7.1—7.4 中与本条承诺不一致的，以本条为准）

八、合同内容的交付

8.1 提交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等资料。

8.2 乙方在合同标的交付甲方 48 小时（工作日）前通知甲方准备接收。

8.3 合同标的验收合格视为交付，交付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九、验收

9.1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产品，依据采购文件上的项目需求、乙方响应文件及国家有关标准及学校有关文件规定进行验收。

9.2 乙方交付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验收依据。

9.3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产品在使用前,乙方需负责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试用，直到符合技术规范后，甲方才实施验收。

9.4 需对技术复杂的产品进行第三方检测时，如检测合格，费用由甲方承担,如检测不合格（部分不合格）时，乙方承担所有的检测、验收等相关费用。

9.5 验收涉及宣传甲方或甲方所属（含挂靠）各单位的图、音视频、文字等形式资料前，需提交甲方宣传部审核、初验，通过后方可实施项目验收。

9.6 验收时乙方相关人员必须到场，验收完毕后出具验收结果报告。

9.7 其他验收要求：货物到达甲方指定地点后，甲方需在 1 个月内按照乙方要求准备安装条件保证货物正常安装调试。

十、违约责任

10.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的，向乙方支付拒收货款总值百分之一的违约金。

10.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合同款支付手续的（节假日除外），按逾期付款总额的每日万分之一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0.3 乙方无故逾期（节假日除外）交付货物的，按逾期付款总额的每日万分之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0.4 乙方交付的货物有质量或产权瑕疵等问题时，愿意更换/整改的,按逾期交付处理；乙方拒绝更换/整改的，甲方可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

追回全部已付款项，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全责承担。

10.5 出现但不限于下列情形之一的，即视为乙方违约：

①未按合同约定时间交付的；②交付的标的不符合合同要求的；③交付后经验收不合格的；④违反有关采购规定的；⑤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不能取得所有权的。

10.6 乙方违约的，甲方有权没收乙方交纳的履约保证金、停止支付剩余应付款，并采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一种或数种措施维护权益：

①拒收因乙方违约所交付的产品，终止合同，并向乙方索赔，另行组织采购；

②没收乙方交纳的履约保证金；

③将乙方录入学校不良行为供应商名录，视情节轻重决定是否上报江苏省财政厅，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④向乙方索赔，索赔通知发出后三十天内，乙方未按照甲方要求赔偿或答复的，视为乙方接受甲方索赔，甲方可按下列标准从应付款中扣除违约赔偿费，赔偿费按如下方式计算：延迟交付期自索赔通知发出之日起计算；每延迟交付一周的，赔偿应付款总额的百分之一，不足一周按一周计算，应付款不足以补偿索赔费用，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不足部分的补偿。

10.7 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约定，除承担违约金外，还承担守约方向违约方追责所支付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公告费、鉴定费、交通费、食宿费、保函费等。

10.8 乙方响应的违约责任（10.1—10.7 中与本条承诺不一致的，以本条为

准）。

10.9 该合同下甲乙双方的违约金上限为合同总金额的 5%。

十一、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1.1 本合同不可抗力事件及影响按《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相关规定执行和处理。

11.2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11.3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11.4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二、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三、合同生效及其它

13.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13.2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与合同相关的现行法律规定执行。

13.3 本合同正本一式六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四份、乙方执二份。

附件一：技术参数或规格型号；

附件二：售后服务承诺。

甲方：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乙方： 北京飞斯科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清河安宁庄东路 18 号 19 号楼一层 101 号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010-6216630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669935086

W

开户银行：

户名：

账号：

日期：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清华东路支行

户名：北京飞斯科科技有限公司

账号：320761718871

日期：

附件一：技术参数

（一）干式变温超导磁体系统主机

1.★最低温度：＜1.5K（零磁场无外加热负载下）；

2.变温范围：1.5K～300K;

3.★样品腔温度稳定性：±10mK@10K，±20mK@100K，±25mK@300K;

4.磁场强度：±9T；

5.磁场中心均匀性：±0.1%@10mm DSV；

6.★样品空间：内径≥50mm；

7.样品环境：静态氦气环境；

8.换样方式：顶端换样；

9.★扫场时间：≤25min；

10.★初始降温时间：≤18 小时；

11.★集成冷头悬浮减震机构；

12.自恒压气体处理系统，包括无油干泵在内的管道和阀门等；

13.整个设备仅使用 1 个冷头给变温插件及磁体降温，在一级冷头和二级冷头之间提供两端带 VCR 的不锈钢盘管；

14.★变温插件上安装与磁场无关的校准型温度计（校准温度范围从 1K-325K）和加热器。

（二）真空型样品杆

1.★安装与磁场无关的校准型温度计和加热器，温度计校准范围：1K-325K；

2.安装至少 16pin 电学接头和至少 16 根低温双绞线供用户电学测试使用；

3.★集成至少 16pin puck 样品托和，提供至少 5 个 16pin 的 carriers；

4.样品杆底端安装有可拆卸真空腔。

（三）超导磁体电源

1.四象限真正的双极系统，可平滑过度；

2.电流分辨率≤0.1mA；

3.包含 USB 接口和 RS-232 接口；

4.单通道输出模式：电流达±100 A(电压 0 到± 10 V）。

（四）控温仪

1.四个多用途输入通道，支持二极管温度计、铂 RTD 温度计、各种低温负阻型温度计；

2.★四个控制加热环 Loop#1 分三个量程，最大输出功率为 50W；Loop#2 有两个量程，最大输出为 25W，,Loop#3 和 Loops#4 为 0V-10V 电压输出（非功率输出）；

3.★远程接口为以太网口和 RS-232 串口；

4.提供 Labview 驱动。

（五）温度指示器

1.不少于八个独立的输入通道，至少支持二极管、电阻类型的传感器；

2.远程接口为以太网口。

附件二:售后服务与承诺

北京飞斯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PHYSIKE)作为干式变温超导磁体系统的制造商及供应商，在中国 大陆地区具有售后服务中心，拥有专业的售后服务团队。我司技术工程师共 31 人，其中包括一位首席技术工程师和 8 位高级技术工程师，可为用户提供专业的售后维修服务。

故障或技术支持响应时间:

我方在收到用户报修电话后，24 小时内对用户的服务要求作出响应，并在 48 小时内到达南京师范大学客户指定现场，排除故障，免费更换损坏零件和服务，72 小时内完成修复，重大问题或其他无法迅速解决的问题应在一周内解决或提出明确的解决方案。

质保期及主要零配件价格、保修期外维修收费标准：

提供 1 年免费保修，保修期自验收签字之日起计算，耗材和易损件不列入质保期。保修期内，非人为损坏我方提供免费维修，包括但不限于零件成本费，人工费，维修等相关费用，人为损坏造成的损坏不在质保范围内。保修期过后继续提供技术支持和终身有偿保修，提供备件，设备维修均按照最优价格收取，上门维修，不收取人工费。

拟投入售后服务人员名单：

姓名	**职务**
王路明	销售经理
杨威	首席技术专家
王凡	技术总监
董巍	高级技术工程师

售后服务联系方式

售后服务责任部门：北京飞斯科科技有限公司

售后服务负责人：董巍

售后服务电话：010-62166302

Email： services@physike.com

售后服务中心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清河安宁庄东路 18 号光华创业园 23 号楼